

新大纲

电子工业出版社隆重推出

新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教材

Pascal 语言程序设计 (二级)

陈斌 王建新 编著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URL: http://www.phei.com.cn

新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教材

Pascal 语言程序设计(二级)

陈 斌 王建新 编著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北京·BEIJING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根据教育部 1998 年最新修订的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大纲编写的。内容覆盖大纲的全部内容，书中全部例题都用 Turbo Pascal 编译器调试通过。本书通俗易懂，简洁清晰，便于自学，而且配有大量针对等级考试的练习题，所有习题均附参考答案，便于检查自学效果。

本书虽为计算机等级考试编写的，亦可作为各类大专院校程序设计语言课程的教材或参考书。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Pascal 语言程序设计/陈斌,王建新编著. -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 1999.8

新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教材

ISBN 7-5053-5320-9

I . P… II . ①陈… ②王… III . Pascal 语言-程序设计-教材 IV . TP3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13798 号

从 书 名：新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教材

书 名：Pascal 语言程序设计(二级)

编 著 者：陈 斌 王建新

策 划：胡毓坚

责 任 编辑：吴明卒

排 版 制 作：电子工业出版社计算机排版室

印 刷 者：北京京安达明印刷厂

出版发行：电子工业出版社 URL:<http://www.phei.com.cn>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173 信箱 邮编 100036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787×1092 1/16 印张：17 字数：435.2 千字

版 次：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053-5320-9
TP·2647

印 数：6000 册 定价：22.00 元

凡购买电子工业出版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者，请向购买书店调换；若书店售缺，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电话：68279077

前　　言

Pascal 语言是由瑞士苏黎世联邦技术学院 N. Wirth 教授于 1969 年研制成功的, 是世界上第一个结构化程序设计语言。Pascal 语言常用于编写系统软件、应用软件以及进行科学计算等, 是世界上最流行的程序设计语言之一。

Pascal 语言的特点是语法简洁、规范, 特别适合于教学和便于自学。近年来, 由于基于 Pascal 语言的可视化程序设计语言 Delphi 的出现, 使 Pascal 语言旧貌换新颜, 身价倍增, 越来越多的基于 Windows 的应用程序采用 Delphi 开发。

本书从基本概念出发, 循序渐进地介绍 Pascal 语言的程序组成、各种数据类型(包括四种标准类型, 枚举类型、子界类型、数组类型、集合类型、记录类型、指针类型和文件类型)以及它们在程序设计中的应用, 覆盖了考试大纲的全部内容。整本书贯穿结构化程序设计思想, 针对等级考试的题型配有大量例题和练习, 所有的练习均附有参考答案。全部程序均使用等级考试要求的, 也是目前最流行的 Turbo Pascal 编译器调试通过。本书还对等级考试中的上机考试环境及 Turbo Pascal 的调试环境做了介绍。

本书共分 12 章, 第 1~4 章由王建新编写, 第 5~12 章由陈斌编写, 全书由陈斌统稿。

由于水平有限, 加之时间紧迫, 书中必有谬误或不妥之处, 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9 年 1 月

目 录

第1章 Pascal语言的基本概念	(1)
1.1 Pascal程序的基本组成	(1)
1.1.1 程序首部	(1)
1.1.2 程序体	(2)
1.2 Pascal语言的基本元素	(2)
1.2.1 Pascal语言中的字符	(3)
1.2.2 Pascal语言中的符号	(3)
习题	(6)
第2章 数据与表达式	(8)
2.1 四种标准数据类型	(8)
2.1.1 整数类型 (Integer)	(8)
2.1.2 实数类型 (Real)	(9)
2.1.3 字符类型 (Char)	(10)
2.1.4 布尔类型 (Boolean)	(10)
2.2 常量和常量的定义 (Const)	(11)
2.3 变量和变量说明 (Var)	(11)
2.4 标准函数	(12)
2.5 表达式	(14)
2.5.1 算术表达式	(14)
2.5.2 字符表达式	(15)
2.5.3 布尔表达式	(15)
2.5.4 表达式的求值规则	(16)
习题	(18)
第3章 Pascal语言的基本语句	(21)
3.1 赋值语句	(21)
3.2 输入语句 Read 和 Readln	(23)
3.2.1 输入语句的进一步说明	(24)
3.2.2 输入语句的应用	(25)
3.3 输出语句 Write 和 Writeln	(26)
3.3.1 输出语句的进一步说明	(26)
3.3.2 输出格式	(27)
习题	(35)
第4章 选择语句和循环语句	(39)
4.1 IF语句	(39)

4.1.1 IF 语句的第一种格式	(39)
4.1.2 IF 语句的第二种格式	(40)
4.1.3 IF 语句的嵌套	(41)
4.1.4 IF 语句中 BEGIN 和 END 的使用	(43)
4.2 Case 语句	(44)
4.3 GOTO 语句和语句标号的使用	(47)
4.3.1 语句标号	(47)
4.3.2 GOTO 语句	(47)
4.4 WHILE 语句	(48)
4.5 REPEAT 语句	(51)
4.6 FOR 语句	(52)
4.6.1 FOR 语句第一种格式	(52)
4.6.2 FOR 语句第二种格式	(55)
4.7 多重循环	(56)
习题	(58)
第5章 枚举和子界类型	(66)
5.1 枚举类型	(66)
5.1.1 枚举类型的定义	(66)
5.1.2 使用枚举类型注意的问题	(67)
5.2 子界类型	(69)
5.2.1 子界类型的定义	(69)
5.2.2 使用子界类型注意的问题	(70)
5.3 子界类型的应用	(71)
习题	(75)
第6章 数组	(78)
6.1 一维数组	(78)
6.1.1 一维数组的定义	(78)
6.1.2 数组分量的引用	(79)
6.1.3 举例	(79)
6.2 多维数组	(88)
6.2.1 二维数组	(88)
6.2.2 多维数组	(90)
6.2.3 使用数组应注意的问题	(91)
6.3 紧缩数组	(92)
6.3.1 紧缩数组简介	(92)
6.3.2 紧缩的布尔数组	(93)
6.3.3 紧缩字符数组类型	(94)
习题	(95)
第7章 集合类型和记录类型	(106)
7.1 集合类型	(106)
7.1.1 集合类型的定义	(106)

7.1.2 集合的表示	(107)
7.1.3 集合的运算	(108)
7.1.4 集合的应用	(108)
7.2 记录类型	(112)
7.2.1 记录类型的定义	(112)
7.2.2 记录类型变量的访问	(114)
7.2.3 WITH 语句	(116)
7.2.4 记录的变体	(120)
7.3 类型间的关系	(121)
7.3.1 类型等同	(122)
7.3.2 类型相容	(122)
7.3.3 赋值相容	(123)
习题	(124)
第 8 章 过程和函数	(132)
8.1 过程(PROCEDURE)	(132)
8.1.1 过程说明	(132)
8.1.2 过程调用	(133)
8.2 函数(FUNCTION)	(135)
8.2.1 函数说明	(135)
8.2.2 函数调用	(136)
8.3 数值参数和变量参数	(138)
8.4 全程量和局部量	(142)
8.5 递归和向前引用	(147)
8.5.1 递归的概念	(147)
8.5.2 递归程序	(147)
8.5.3 向前引用	(150)
习题	(152)
第 9 章 指针和动态变量	(159)
9.1 指针类型和指针变量	(159)
9.1.1 指针类型的定义	(159)
9.1.2 指针变量的操作	(160)
9.2 标准过程 New 和 Dispose	(161)
9.3 指针的应用	(163)
9.3.1 单链表	(163)
9.3.2 循环链表	(171)
习题	(172)
第 10 章 文件	(177)
10.1 FILE 类型文件	(177)
10.1.1 FILE 类型文件的定义	(177)
10.1.2 非 Pascal 标准过程 Assign 和 Close	(178)
10.1.3 若干标准过程和标准函数	(179)

10.1.4 建立 FILE 型文件模式	(179)
10.1.5 读取 FILE 型文件模式	(181)
10.1.6 复制 FILE 型文件模式	(182)
10.1.7 修改 FILE 型文件模式	(182)
10.1.8 举例	(183)
10.2 TEXT 类型文件	(189)
10.2.1 与 TEXT 类型文件有关的标准过程,标准函数及约定	(190)
10.2.2 TEXT 类型文件的读文件模式	(191)
10.2.3 TEXT 类型文件的复制文件模式	(192)
10.2.4 TEXT 类型文件与 FILE 类型文件的比较	(192)
10.2.5 TEXT 类型文件应用举例	(193)
习题	(195)

第 11 章 上机考试系统介绍及考试指导	(198)
11.1 上机考试系统简介	(198)
11.1.1 系统环境	(198)
11.1.2 上机考试登录	(199)
11.1.3 考生目录	(200)
11.1.4 上机考试时间	(200)
11.1.5 上机考试题型及分值	(200)
11.1.6 试题内容查阅工具的使用	(201)
11.1.7 上机考试过程中注意事项	(204)
11.2 上机考试内容	(204)
11.2.1 操作系统考试题	(204)
11.2.2 程序修改考试题	(206)
11.2.3 程序设计考试题	(208)
习题	(209)

第 12 章 Turbo Pascal 5.0 使用简介	(216)
12.1 Turbo Pascal 的安装	(216)
12.1.1 将 Turbo Pascal 安装到硬盘	(216)
12.1.2 将 Turbo Pascal 安装到软盘	(217)
12.2 Turbo Pascal 的集成开发环境	(217)
12.2.1 Turbo Pascal 的启动	(217)
12.2.2 File 菜单	(218)
12.2.3 Run 菜单	(219)
12.2.4 Compile 菜单	(219)
12.2.5 Break/Watch 菜单	(220)
12.2.6 主菜单快捷键	(221)
12.3 Turbo Pascal 编程步骤	(221)
12.4 Turbo Pascal 常用编辑命令	(222)
12.4.1 光标移动编辑命令	(223)
12.4.2 插入、删除、块操作类命令	(223)
12.5 程序调试	(224)

12.5.1 准备调试	(224)
12.5.2 调试命令	(225)
附录 1 标准过程和函数清单	(227)
附录 2 ASCII 码表	(228)
附录 3 习题参考答案	(229)
第 1 章习题答案	(229)
第 2 章习题答案	(229)
第 3 章习题答案	(230)
第 4 章习题答案	(231)
第 5 章习题答案	(234)
第 6 章习题答案	(235)
第 7 章习题答案	(238)
第 8 章习题答案	(239)
第 9 章习题答案	(240)
第 10 章习题答案	(241)
第 11 章习题答案	(241)
附录 4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笔试试卷	(244)
附录 5 二级考试大纲(1998 年修订)	(259)
基本要求	(259)
考试内容	(259)
参考文献	(262)

第1章 Pascal语言的基本概念

Pascal语言是一种结构化的程序设计语言。该语言诞生于1969年,是由Niklaus Wirth教授在苏黎世联邦工学院研制成功的。后经不断改进与完善以及国际标准组织(ISO)先后两次认证,逐渐成为世界广泛使用的程序设计语言。

1985年美国Borland公司又推出Turbo Pascal V3.0,将Pascal语言发展成一种操作方便,具有友好用户界面,集编辑、编译、运行于一体的程序设计语言。

目前,Pascal语言成为我国很多大、中专院校计算机专业的第一程序设计语言。而且,越来越多的非计算机专业的学生也开始把Pascal语言作为学习程序设计的首选语言。

1.1 Pascal程序的基本组成

我们首先给出一个简单的Pascal实例,通过它能够看到Pascal程序的基本组成。

【例1.1】任意输入三个整数,求出它们的和与平均值。

```
PROGRAM exp1-1 (Input,Output);           程序首部
  VAR
    a, b, c, x1: Integer;
    x2: Real;
  BEGIN
    Readln(a,b,c);
    x1 := a + b + c;
    x2 := x1 / 3;
    Writeln('x1 = ',x1,'x2 = ',x2)
  END.
```

一个完整的Pascal程序是由程序首部和程序体组成的。

1.1.1 程序首部

程序首部包括三部分内容,它们分别是:

1 PROGRAM

写在最前面的Pascal的保留字“PROGRAM”是Pascal程序的标记,每一个Pascal程序必须以此为开头。

2 程序名

程序名由用户自己给定,但必须符合“标识符”的定义规则。在上例中,程序名就是exp1-1。

3 参数表

参数表是用一对圆括号括起来的文件列表。文件与文件之间用逗号分隔。在上例中, Input 和 Output 是两个标准文件, 它说明了程序中的输入与输出操作。在 Turbo Pascal 中, 参数表可以省略。

程序首部一定要以分号结束。

1.1.2 程序体

程序体也可称为“分程序”, 它是由说明部分和语句部分构成的。

1 说明部分

说明部分必须出现在语句部分之前, 用来说明或定义程序中用到的标号、常量、类型、变量、过程和函数。在说明或定义时分别冠以保留字 LABEL、CONST、TYPE、VAR、PROCEDURE 和 FUNCTION。在标准的 Pascal 中规定, 这些保留字出现的先后顺序不能改变, 但可以省略。上例中, 只定义了整型变量 a、b、c、x1 和实型变量 x2, 所以只出现了 VAR(变量)说明。

2 语句部分

语句部分是程序中的实体, 是程序的执行部分。它由一系列语句组成, 每个语句执行一种操作。语句与语句之间用分号分隔。整个语句部分又是一个复合语句。BEGIN 和 END 表示复合语句的开始和结束。在标准的 Pascal 中规定, END 和最后一个语句之间没有分号。最后的 END 必须用圆点结尾。

在上例中, 语句:

Readln(a,b,c) 的作用是接收用户从键盘输入的三个整型数据, 并分别赋予整型变量 a、b、c。语句:

x1 := a + b + c 的作用是将整型变量 a、b、c 的值相加, 并将和赋予整型变量 x1。语句:
x2 := x1 / 3 的作用是将 x1 的值除以 3, 并将结果赋予实型变量 x2(即三个整型数据的平均值)。语句:

Writeln('x1 = ',x1,'x2 = ',x2) 的作用是输出字符串'x1 ='后输出变量 x1 的值; 在字符串'x2 ='后输出变量 x2 的值。

1.2 Pascal 语言的基本元素

任何一种高级语言都有自己的一套基本元素。借助这些基本元素, 按照一定的语法规则就可构成 Pascal 的语句, 并进一步构成 Pascal 语言。

1.2.1 Pascal语言中的字符

1 字母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在使用字母时,除非出现在字符串(见下面字符串说明)之内的字母,否则大小写字母被认为是相同的。

2 数字

0 1 2 3 4 5 6 7 8 9

3 其它

+ - * / = < > . , ; : ↑ () [] { } ' 空格

1.2.2 Pascal语言中的符号

Pascal语言中的符号包括特定符号、标识符、数、字符串、注释、分隔符和标号。

1 特定符号

在Pascal中,那些具有特殊意义的符号被称为特定符号。字特定符号和非字特定符号都属于特定符号。

(1)字特定符号或者叫“保留字”是英文单词或它们的缩写。它们在Pascal中具有特殊意义,因此不允许对它们重新定义,也不能再做它用。“保留字”的作用是用来命名Pascal语句,表示某些运算,描述某些数据类型,说明程序、过程和函数首部的。

标准Pascal中的“保留字”有35个,它们分别是:

AND	ARRAY	BEGIN	CASE	CONST
DIV	DO	DOWNTO	ELSE	END
FILE	FOR	FUNCTION	GOTO	IF
IN	LABEL	MOD	NIL	NOT
OF	OR	PACKED	PROCEDURE	PROGRAM
RECORD	REPEAT	SET	THEN	TO
TYPE	UNTIL	VAR	WHILE	WITH

(2)非字特定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标识符

标识符是以字母开头的字母数字串。例如：a、b、c、x1、x2、Char、Read 都是标识符。标识符分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和用户定义的标识符两种。

(1) 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

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是 Pascal 系统预定义的，它们具有特定的含义，可以在程序中直接引用。它们用来标识标准常量、标准变量、标准类型、标准过程、标准函数和标准文件。

标准 Pascal 中有 40 个标准标识符，现分列如下：

标准常量	False	Maxint	True	
标准类型	Boolean	Char	Integer	Real
标准函数	Abs	Arctan	Chr	Cos
	Eoln	Exp	Ln	Odd
	Pred	Round	Sin	Ord
	Succ	Trunc		Sqr
标准过程	Dispose	Get	New	Pack
	Put	Read	Readln	Reset
	Unpack	Write	Writeln	Rewrite
标准文件	Input	Output		

在程序的书写过程中，大小写是可以不分的，但为了清楚起见本书中把所有‘保留字’用大写字母表示；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第一个字母用大写字母表示，其余用小写字母表示；用户定义的标识符一般用小写字母表示。

(2) 用户定义的标识符

用户定义的标识符是指编写程序时，用户自己为变量、常量、类型、函数、过程以及程序所起的名字。

用户在定义标识符时一定要注意：不能与 35 个保留字同名；最好也不要与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同名。因为在程序中一旦把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作为用户定义的标识符，预定义的标准标识符的自身意义将被破坏，这样很容易给程序带来意想不到的混乱。

用户在定义标识符时还必须严格遵守标识符的定义规则，即必须是以字母开头的字母数字串。下面是一些合法的用户自定义标识符：

abc m32 k p3 ms586

而以下是一些非法的用户自定义标识符：

386cd a - b k * mod 55

这是因为 386cd 是以数字开头；a - b 和 k * 使用了字符“-”和字符“*”；而 mod 是保留字；55 是常量。

用户定义的标识符的最大长度一般不要超过 31 个字符，如果超出，Pascal 系统只识别前 31 个字符。

3 数的表示

在 Pascal 语言中,数的表示采用十进制表示法,并且有整数与实数之分。实数既可以用小数表示法也可以用科学表示法来表示。有关数的进一步说明将在下一章中给出。

4 分隔符

分号、逗号、空格以及行结束符称为 Pascal 的分隔符。Pascal 规定任意两个相邻标识符、数、保留字或者两个语句之间必须至少有一个分隔符。比如:

```
IF k > 5 THEN n := n + 1
```

是一个条件语句,其意是如果变量 k 的值大于 5,则将变量 n 的值加 1 再送入变量 n。语句中 IF 与 k > 5 之间必须至少加入一个空格。如果把该语句写成:

```
IFk > 5 THEN n := n + 1
```

那么 Pascal 的编译程序就将把“IFk”看成用户自定义的标识符,整个语句的语义就遭到破坏。除此之外,人们在编写程序时往往要在程序中适当的位置加入一些空格。下面是求解一元二次方程 $ax^2 + bx + c = 0$ 两个实根的程序:

```
PROGRAM exp (Input,Output);
VAR
  a,b,c,t,x1,x2:Real;
BEGIN
  Readln(a,b,c);
  t := SQRT(b * b - 4 * a * c);
  IF t < 0.0 THEN
    WRITELN('*****')
  ELSE BEGIN
    x1 := (-b + t) / 2 / a;
    x2 := (-b - t) / 2 / a;
    Writeln('x1 = ',x1,'x2 = ',x2)
  END
END.
```

从这个程序中我们可以看出,由于加入了适当的空格,使得程序层次鲜明,结构清晰,既便于调试,又便于阅读。

在使用分隔符时还应该注意分隔符不能相互替换。该用分号的地方不能用逗号,该用逗号的地方不能用分号。上例中第三行如果写成

```
a;b;c;t;x1;x2:Real;
```

或者写成

```
a b c t x1 x2:Real;
```

都是错误的。

5 注释

在 Pascal 语言中, 用户可在程序中的任何位置加入注释说明。注释说明的作用在于标出该程序的功能或某些语句的功能, 使读程序的人一目了然。注释是用字符“{”和“}”括起来的字符序列。Pascal 的编译程序对“{”和“}”内的所有内容不做任何处理。因此, 注释说明不影响程序的执行。当然, “{”和“}”必须成对出现。如果某个计算机键盘上没有花括号, 可用“(* ”和“ *)”代替。

习题

一 单选题

1. 一个完整的程序应当包括哪些部分? 下列说法正确的是_____。
(A)程序首部和程序体。
(B)程序首部和语句部分。
(C)说明部分和程序体。
(D)说明部分和语句部分。
2. 对程序首部来说,下列说法正确的是_____。
(A)PROGRAM 可以用 PROG 代替。
(B)PROGRAM 可以省略。
(C)PROGRAM 不可省略。
(D)PROGRAM 必须用英文大写。
3. 对程序首部来说,下列说法正确的是_____。
(A)程序名后必须带有参数表。
(B)程序名后的参数表可以省略。
(C)程序名和参数表都可以省略。
(D)程序名可以省略,参数表不可省略。
4. 对程序体来说,下列说法正确的是_____。
(A)说明部分必须以 VAR 开头。
(B)说明部分可以出现在语句部分之内。
(C)语句部分之前一定要出现说明部分。
(D)说明部分可以省略。
5. 对于字特定符号(保留字)来说,下列说法正确的是_____。
(A)它们可以被重新定义,但必须在说明部分给出明确说明。
(B)如果太长可以用前四个字母表示。
(C)它们不能重新定义。
(D)它们必须用大写字母表示。
6. 下列哪一组是正确的用户自定义标识符_____。

- (A) mp3, kl2, program1, windows。
- (B) mn3, set, x1, nn。
- (C) date, 88, x - y, [x]。
- (D) time, not, div, *。

7. 下列的说明部分,哪一组是正确的_____。

(A) VAR

 x; y; z: Integer

(B) CONST

 pai = 3.14159,

 min = -1000,

 star = '*';

(C) VAR

 x y z: Integer;

(D) VAR

 x, y, z: Integer;

第 2 章 数据与表达式

Pascal 语言是一种强类型语言。Pascal 程序的每一个数据项都或隐或现地与一种数据类型相联系。数据类型不仅规定了该数据项的取值范围,而且也规定了它们能执行的运算。

Pascal 语言共有 11 种数据类型,可以划分为简单类型、构造类型、指针类型三大类型,具体划分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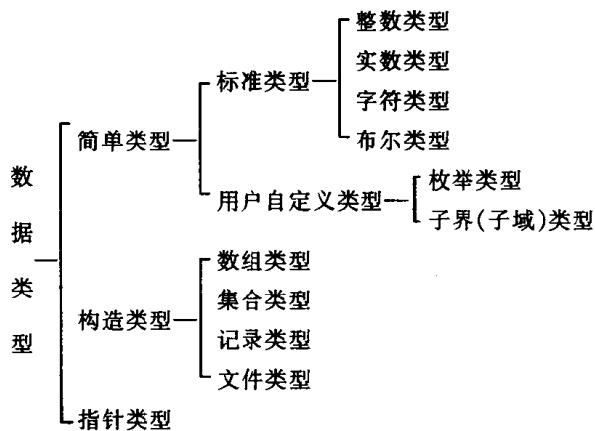


图 2-1 Pascal 语言的数据类型

本章讲授的数据类型是标准类型。其他类型将在后面的章节中逐一介绍。

2.1 四种标准数据类型

2.1.1 整数类型 (Integer)

1 整数类型的值域

因受到计算机硬件和 Pascal 编译器的制约,在 Pascal 中的整数集合只是数学中整数集合的一个子集。标识符 Maxint 是 Pascal 中的最大整型常量。所以,整数类型的值域可以被描述为:

- Maxint, ⋯, - 1, 0, 1, ⋯, Maxint

Maxint 可以直接在程序中使用,而不必被定义。在一般的计算机上,其值是 32767。下面是几个合法的整型数:

217, 0, - 55, Maxint

而 55.0, 0.0, 97635901 都是非法的整型数。因为在描述整型数时不能使用小数点,其值不能超过 32767。